

资格审查结果公示

北城养护所国道G106和新广从路道路品质化提升施工[项目编号：JG2025-0793]项目资格审查工作已经结束，具体结果公示如下：

序号	投标申请人名称	资格审查结果（通过/不通过）	资审不通过具体原因
1	中铁十局集团有限公司	不通过	大型企业，未按要求分包合同金额比例。
2	佛山市市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通过	
3	佛山市百昌恒嵘园林有限公司	通过	
4	广东鑫方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通过	
5	广东恒辉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通过	
6	广东裕方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通过	
7	荣鸿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通过	
8	广州众粤市政园林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通过	
9	广州市白云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通过	
10	金中天水利建设有限公司	通过	
11	广东中水建工有限公司	通过	
12	广州市市政工程机械施工有限公司	通过	
13	广州市水电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不通过	技术负责人职称专业不符合要求
14	保利长大工程有限公司	通过	
15	中煤江南市政建设(广东)有限公司	不通过	项目负责人专业不符；未提供投标人声明
16	江门市市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通过	
17	广东能达公路养护股份有限公司	通过	
18	春涛国际建筑有限公司	通过	
19	广东海宴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通过	
20	重庆黄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不通过	未提供投标人自身规模声明函

21	广州公路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通过	
22	广东悦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通过	
23	广东五华二建工程有限公司	通过	
24	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通过	
25	广东明龙建设有限公司	通过	
26	广东豪源建设有限公司	不通过	未提供投标人自身企业规模声明函
27	深圳市兴宏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通过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的规定，投标申请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该资审公示内容有异议的，应当在资格审查结果公示期间书面向招标人提出。招标人应当自收到异议之日起3日内作出书面答复，作出答复前，应当暂停招标投标活动。投标申请人或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人答复仍持异议的，应当在收到答复之日起10日内持招标人的答复、投诉书等相关资料，向项目招标投标监督部门提出书面投诉。

异议受理部门(招标人)：广州市道路养护中心北城养护所

联系人:姚工

联系电话:020-86294454

招标投标监督部门：广州市交通运输局建设管理处

联系电话:020-38180056

联系地址:广州市天河南二路1号17楼（建设管理处）

招标人名称:广州市道路养护中心北城养护所

日期: 2025年03月22日

附件:

